**贵阳市花溪文化旅游创新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度政务公开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省委、市委、区委相关要求，由贵阳市花溪文化旅游创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旅管委）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其他需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uaxi.gov.cn）上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旅管委办公室，联系电话：0851-83859313。

一、概述

2019年，旅管委认真贯彻《条例》，根据本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统一部署，紧密结合旅游工作实际，本着实事求是、以民为本的原则，着重做好旅游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明确信息公开形式，确保信息公开的透明、规范、高效运行。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明确花溪区全域旅游数据中心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明确一名副主任分管政务公开工作，花溪旅游公众号为我委主要政务公开平台，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辅助公开。分管委领导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统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所包含的信息公开、数据共享、平台对接、政策解读、舆情处置、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工作。

**（二）注重工作实效，不断深化和更新信息公开内容。**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我们本着“规范、明了、方便、实用”的原则，积极为社会各界和服务主体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热情的政策信息服务。根据我委的实际，总结新媒体建设经验，做好对最新政策、重要信息的收集汇总、分类整理和上网发布工作，确保信息得到及时更新，并定期对已公开信息内容进行检查，做到发布的各类政策信息准确无误。

**（三）落实配套措施，优化工作平台**

加强线上新媒体平台建设，成熟运营政务微信、政务微博等新媒体，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和旅游资讯，提高信息的时效性和传播力，做到了及时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

我委按照《条例》，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凡是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通过网站面向社会公开，提高政务公开度，做到了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按时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2019年，通过政务微信、门户网站等渠道公开政府信息20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主要类别**

2019年，我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为：机构职责、行业监管、文明旅游、产业发展、假日情况、节庆活动、通知公告、工作动态及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等。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形式**

我委主要通过花溪旅游微信公众号平台公开政府信息，辅以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等线上平台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1.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年我委没有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四、咨询和投诉情况

2019年我委没有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和投诉情况。

五、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9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六、工作人员和费用支出情况

（一）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1人，工作人员2人。

（二）目前无专门政府信息公开事物的财政支出。

七、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9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状况较好，但是也有一些不足，主要是创造性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方法还不够多，政府信息公开发布量还有待提高。在下步工作中，我委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加以解决：**一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认真界定公开范围，增强政务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政务公开意识。**二是**通过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或主动学习其他单位的经验做法等多种途径，加强相关人员素质的培养和锻炼，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三是**加强载体建设，及时更新并补充政务信息，全面、及时、准确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减少依申请公开数量。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截至2019年底，我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九、附表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  |  |  |
| --- | --- | --- |
| 统计指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9 |
| 5.政务客户端公开政务信息数 | 条 | 0 |
| 6.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  |  |
| 1.人大代表建议 | 条 | 0 |
| 2.政协提案 | 条 | 0 |
| （四）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情况 |  |  |
| 1.依申请公开信息转主动公开信息数 | 条 | 0 |
| 2.解密公开信息数 | 条 | 0 |
| （五）重大决策预公开情况 |  |  |
| 1.重大决策征集公众意见数 | 次 |  |
| 2.公众反馈意见数 | 次 | 0 |
| 3.征集到意见数 | 条 | 0 |
| 4.不予采纳意见数 | 条 | 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主要负责同志解读政策数 | 次 | 0 |
| 4.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0  |
| 5.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6.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四、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0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0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2 |
| （四）政务公开监督员情况（各市州、贵安新区填报） |  |  |
| 1.本地区政务公开监督员人数 | 人 | 0 |
| 2.开展政务公开监督次数 | 次 | 0 |
| 3.提出意见数 | 条 | 0 |
| 4.采纳意见数 | 条 | 0 |
| （五）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0 |
| **五、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0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0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2 |

贵阳市花溪文化旅游创新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

2020年1月16日